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悦享延年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产品说明书

风险提示：

本产品为万能型保险产品，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本产品为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需符合个人养老金相关规定。

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指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合同”指您与我们之间订立的“建信悦享延年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合同”。

本产品说明书所载资料，包括投保示例部分，仅供您理解保险条款时参考。各项内容均以保险条款约定以及实际宣告的结算利率为准。

为方便您了解本产品，请您仔细阅读本产品说明书。

BDM-22-06A

第一部分 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

本产品为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需符合个人养老金相关规定。您可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购买本产品。

个人养老金指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的制度。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交费完全由参加人个人承担，自主选择购买符合规定的个人养老金产品，实行完全积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为特殊专用资金账户，与个人养老金账户绑定。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实行封闭运行，其权益归参加人所有，除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支取。

第二部分 万能保险运作原理

本产品为万能型保险。万能型保险是指包含保险保障功能并设有个人账户的人身保险产品，具有交费灵活、账户透明的特点。本产品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进入个人账户用于投资运作，账户资金由保险公司代为投资管理。个人账户价值将定期按照保险公司公布的结算利率进行结算，结算利率不低于最低保证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客户获得的浮动增值收益。

第三部分 投保须知

（一）投保范围

1. 被保险人：为个人养老金参加人，指在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
2. 投保人：为被保险人本人。

（二）交费方式：趸交保险费、追加保险费

（三）保险期间：为被保险人终身

（四）养老年金领取约定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被保险人年满国家规定退休年龄之后，或者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被保险人年满养老保险待遇领取年龄之后，养老年金受益人可向我们申请领取养老金，并与我们约定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领取方式、领取日和领取比例。

1. 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

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不早于申请时被保险人的年龄。

2. 养老年金领取方式和养老年金领取日：

养老年金领取方式为年领和月领。

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为被保险人年满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年领时，其余各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为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之后的每个保单周年日。月领时，其余各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为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之后合同生效日在每月的对应日。如当月无合同生效日对应的同一日，则以当月最后一日为对应日。

3. 养老年金领取比例：

年领时,约定的养老年金领取比例最高不超过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的 20%。月领时,约定的养老年金领取比例最高不超过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的 1.6%。

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之前,养老年金受益人可以申请变更本合同的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领取方式和领取比例,我们审核同意后,将按变更后的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领取方式和领取比例给付养老年金。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之后,我们不再接受养老年金受益人变更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领取方式和领取比例的申请。

若被保险人年满 70 周岁前养老年金受益人未向我们申请领取养老年金,则本合同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默认为 70 周岁,养老年金领取方式默认为年领,养老年金领取比例默认为 10%。

第四部分 保险责任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我们承担下列保险责任:

(一) 养老年金

自首次养老年金领取日起,若被保险人在每次养老年金领取日 24 时生存且本合同有效,则我们按以下约定给付一次养老年金,给付后个人账户价值按给付的养老年金金额等额减少,本合同继续有效。

养老年金 = 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 × 养老年金领取比例

若养老年金给付时的个人账户价值低于该次应给付的养老年金金额,则我们不给付该次养老年金,本合同继续有效。若后续养老年金领取日的个人账户价值重新高于或等于应给付的养老年金金额时,我们继续给付养老年金。

(二) 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则我们按以下两者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1. 被保险人身故之日 24 时的个人账户价值;
2. 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扣除累计部分领取金额、累计已给付养老年金金额后的余额。

第五部分 保险费的支付

本合同的保险费分为趸交保险费和追加保险费。

趸交保险费

本合同的趸交保险费由您和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您应于本合同成立时向我们一次性支付本合同的趸交保险费。

追加保险费

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趸交保险费后,经我们同意,您可以申请追加保险费。

第六部分 万能保险投资策略

依据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原则，在适当的风险水平下追求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分析研究经济和市场状况，进行适当的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通过稳健的操作，严格控制和防范风险。

第七部分 个人账户与费用扣除

个人账户与个人账户价值

我们同意承保后，将自本合同生效日 24 时起为您建立个人账户。建立时的个人账户价值等于您已经支付的趸交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余额。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个人账户价值随着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保险费、个人账户结算利息计入个人账户而增加；随着养老年金给付、个人账户价值部分领取及退保费用扣除而减少。若个人账户价值减少为零，则本合同终止。

个人账户结算

(一) 最低保证利率：2.0%（年利率）。

(二) 结算利率：我们每月初根据万能保险产品账户的实际投资情况确定上月适用的结算利率，并自每月结算日起 6 个工作日内公布。我们结算个人账户价值时，结算利率（年利率）保证不低于最低保证利率（年利率）。

我们每月对上月的个人账户结算一次，结算日为每月 1 日，个人账户价值按我们宣告的上月适用的结算利率累积。结算时，按本合同上月的实际经过天数结算利息，并计入个人账户价值。若本合同终止时我们尚未宣告当月适用的结算利率，则个人账户价值在当月按最低保证利率累积，按本合同在当月的实际经过天数结算利息，并计入本合同终止时的个人账户价值。

我们自第 2 个保单年度起，于每个保单年度初以书面形式提供给您上一保单年度的保单状态报告。

部分领取

本合同犹豫期后且本合同有效，您可以书面申请并经我们同意后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每次申请部分领取的金额以及个人账户价值的余额须符合我们当时的规定。您可以通过本公司服务热线或服务场所查询当时适用的规定。本合同每个保单年度的累计部分领取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的 20%。

每次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时，我们以该次部分领取的金额为基数，按本合同约定的退保费用比例收取退保费用，退保费用从个人账户价值中扣除。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后，个人账户价值按该次部分领取的金额及退保费用之和等额减少。

本产品为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部分领取金额将返还至您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

费用扣除项目及时间

(一) 初始费用：指您支付趸交保险费、追加保险费时我们收取的费用。初始费用为每次支付保险费的 1.5%。

(二) 保单管理费：无

(三) 风险保险费：无

(四) 退保费用：指您解除本合同或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时我们收取的费用。您申请解除本合同或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时，我们以本合同终止日的个人账户价值或该次部分领取的金额为基数，按下表所示比例收取退保费用。

保单年度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及以后
退保费用比例	4%	2%	2%	1%	1%	0%

第八部分 犹豫期解除合同及退保权利

犹豫期内解除保险合同的权利

自您签收本合同之日起，有 15 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请您认真审视本合同，如果您认为本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此期间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解除本合同时，您需要填写解除合同通知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自我们收到您解除合同的通知书时，本合同即被解除，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本产品为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退还金额将返还至您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

若您或受益人于犹豫期内向我们提出理赔申请或本合同是由其他险种的约定变更而来者，则您不得在此期间内向我们申请解除本合同。

退保的权利

本合同成立后，您可以解除本合同。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通知书时起，本合同终止。您在犹豫期后解除本合同的，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可能会遭受一定损失。

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 本合同的个人账户价值 - 退保费用

本产品为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退还金额将返还至您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

(本页正文完)

第九部分 投保利益演示

示例一

金先生 40 周岁，事业有成，为做好退休生活的资金储备，金先生选择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购买“建信悦享延年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趸交保险费 12,000 元，假设金先生自第 2 个保单年度起至第 20 个保单年度，每个保单年度初追加保险费 12,000 元，且期间没有部分领取，年满国家规定退休年龄后，金先生与我们约定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为 60 周岁，领取方式为年领，领取比例为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的 5%。其利益演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保单年度末年龄	保险费			初始费用	进入个人账户的金额	保单管理费	风险保险费	最低保证利益演示（2.0%）				万能结息利益演示（4.0%）			
		趸交	追加	累计					个人账户价值	养老年金	身故保险金	现金价值	个人账户价值	养老年金	身故保险金	现金价值
1	41	12,000	0	12,000	180	11,820	0	0	12,056	0	12,056	11,574	12,293	0	12,293	11,801
2	42	0	12,000	24,000	180	11,820	0	0	24,354	0	24,354	23,867	25,078	0	25,078	24,576
3	43	0	12,000	36,000	180	11,820	0	0	36,897	0	36,897	36,159	38,374	0	38,374	37,607
4	44	0	12,000	48,000	180	11,820	0	0	49,691	0	49,691	49,194	52,202	0	52,202	51,680
5	45	0	12,000	60,000	180	11,820	0	0	62,741	0	62,741	62,114	66,583	0	66,583	65,917
6	46	0	12,000	72,000	180	11,820	0	0	76,052	0	76,052	76,052	81,539	0	81,539	81,539
7	47	0	12,000	84,000	180	11,820	0	0	89,629	0	89,629	89,629	97,093	0	97,093	97,093
8	48	0	12,000	96,000	180	11,820	0	0	103,478	0	103,478	103,478	113,270	0	113,270	113,270
9	49	0	12,000	108,000	180	11,820	0	0	117,604	0	117,604	117,604	130,094	0	130,094	130,094
10	50	0	12,000	120,000	180	11,820	0	0	132,012	0	132,012	132,012	147,591	0	147,591	147,591
20	60	0	12,000	240,000	180	11,820	0	0	292,936	12,000	292,936	292,936	366,057	12,000	366,057	366,057
30	70	0	0	240,000	0	0	0	0	223,064	12,000	223,064	223,064	392,018	12,000	392,018	392,018
40	80	0	0	240,000	0	0	0	0	137,890	12,000	137,890	137,890	430,446	12,000	430,446	430,446
45	85	0	0	240,000	0	0	0	0	88,544	12,000	88,544	88,544	456,107	12,000	456,107	456,107
50	90	0	0	240,000	0	0	0	0	34,063	12,000	34,063	34,063	487,328	12,000	487,328	487,328
55	95	0	0	240,000	0	0	0	0	11,370	0	11,370	11,370	525,313	12,000	525,313	525,313
60	100	0	0	240,000	0	0	0	0	68	0	68	68	571,529	12,000	571,529	571,529
66	106	0	0	240,000	0	0	0	0	74	0	74	74	640,385	12,000	640,385	640,385

示例二

金女士 30 周岁，家庭幸福美满，为做好退休生活的资金储备，金女士选择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购买“建信悦享延年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趸交保险费 12,000 元，假设金女士自第 2 个保单年度起至第 20 个保单年度，每个保单年度初追加保险费 12,000 元，且期间没有部分领取，年满国家规定退休年龄后，金女士与我们约定养老年金开始领取年龄为 55 周岁，领取方式为年领，领取比例为本合同已支付保险费的 10%。其利益演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保单年度末年龄	保险费			初始费用	进入个人账户的金额	保单管理费	风险保险费	最低保证利益演示 (2.0%)				万能结息利益演示 (4.0%)			
		趸交	追加	累计					个人账户价值	养老年金	身故保险金	现金价值	个人账户价值	养老年金	身故保险金	现金价值
1	31	12,000	0	12,000	180	11,820	0	0	12,056	0	12,056	11,574	12,293	0	12,293	11,801
2	32	0	12,000	24,000	180	11,820	0	0	24,354	0	24,354	23,867	25,078	0	25,078	24,576
3	33	0	12,000	36,000	180	11,820	0	0	36,897	0	36,897	36,159	38,374	0	38,374	37,607
4	34	0	12,000	48,000	180	11,820	0	0	49,691	0	49,691	49,194	52,202	0	52,202	51,680
5	35	0	12,000	60,000	180	11,820	0	0	62,741	0	62,741	62,114	66,583	0	66,583	65,917
6	36	0	12,000	72,000	180	11,820	0	0	76,052	0	76,052	76,052	81,539	0	81,539	81,539
7	37	0	12,000	84,000	180	11,820	0	0	89,629	0	89,629	89,629	97,093	0	97,093	97,093
8	38	0	12,000	96,000	180	11,820	0	0	103,478	0	103,478	103,478	113,270	0	113,270	113,270
9	39	0	12,000	108,000	180	11,820	0	0	117,604	0	117,604	117,604	130,094	0	130,094	130,094
10	40	0	12,000	120,000	180	11,820	0	0	132,012	0	132,012	132,012	147,591	0	147,591	147,591
20	50	0	12,000	240,000	180	11,820	0	0	292,936	0	292,936	292,936	366,057	0	366,057	366,057
25	55	0	0	240,000	0	0	0	0	323,425	24,000	323,425	323,425	445,364	24,000	445,364	445,364
30	60	0	0	240,000	0	0	0	0	229,693	24,000	229,693	229,693	406,663	24,000	406,663	406,663
40	70	0	0	240,000	0	0	0	0	11,945	0	11,945	11,945	302,288	24,000	302,288	302,288
50	80	0	0	240,000	0	0	0	0	14,563	0	14,563	14,563	147,789	24,000	147,789	147,789
55	85	0	0	240,000	0	0	0	0	16,078	0	16,078	16,078	44,617	24,000	44,617	44,617
60	90	0	0	240,000	0	0	0	0	17,752	0	17,752	17,752	125	0	125	125
65	95	0	0	240,000	0	0	0	0	19,599	0	19,599	19,599	152	0	152	152
70	100	0	0	240,000	0	0	0	0	21,639	0	21,639	21,639	185	0	185	185
76	106	0	0	240,000	0	0	0	0	24,368	24,000	24,368	24,368	234	0	234	234

说明：

1. 上述最低保证利益演示、万能结息利益演示所列相关数据按最低保证利率、假设结算利率两档利率水平计算，最低保证利率为 2.0%，假设结算利率为 4.0%。**假设结算利率仅为方便利益演示，并非保单确定值，不代表对未来保单结算利率的预期。**
2. 进入个人账户的金额为当年度支付的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余额。
3. 个人账户价值为保单年度末的值，包含该保单年度末应给付的养老年金。养老年金给付后，个人账户价值按养老年金金额等额减少。
4. 假设退保、身故发生在保单年度末，上表的身故保险金和现金价值为保单年度末的值。
5. 现金价值等于个人账户价值扣除退保费用后的余额。
6. 上述演示数据为四舍五入保留整数后的结果，数值仅供参考。

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利益演示水平。

（本页正文完）